

真理大學承攬商吊掛危險作業申請許可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作業廠商：

申請作業區域：

申請作業日期：

注意事項：

1. 施工區域須標示告示牌(含施工單位、緊急連絡電話、施工日期、地點、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等及其相關注意事項)。
2. 吊掛作業人員、起重機操作人員及起重機，須備合格且有效期限內之執照，始得進行吊掛作業。
3. 作業時使用經檢查合格之吊掛機具及吊索，吊車固定妥當。
4. 施工人員應配戴必要之個人防護具。
5. 不得乘載或吊升勞工從事作業。
6. 作業時，應禁止人員進入吊舉物之下方。
7. 從事檢修、調整時，應指定作業監督人員，負責監督指揮工作。
8. 操作人員不得擅自離開吊有貨物之操作位置。
9. 組配、拆卸時，作業區內禁止無關人員進入，必要時設置警告標示。
10. 強風或大雨等惡烈氣候下，有導致作業危險之虞時，應禁止工作。
11. 守衛室通報電話：分機 1391、1392
總務處環安衛組通報電話：分機 1395、1396

承攬商名稱及負責人：_____電話：_____

承攬商現場負責人：_____電話：_____

承攬商申請人：(職稱) _____電話：_____

發包單位主管：_____電話：_____

核發單位簽章：總務處環安衛組_____總務長_____